

Lectures

On Sociolinguistics

社会语言学演讲录

[美] 佐伊基 著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社会语言学演讲录

Lectures on Sociolinguistics
at Beijing Language Institute

〔美〕 Arnold M. Zwicky (佐伊基) 著

刘明霞 刘桓中 田善继 译
胡兆云 路 佳 戴世岩

(以上以姓氏笔画为序)

方 立 审校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社会语言学演讲录

[美] Arnold M. Zwicky (佐伊基) 著

刘明霞 刘桓中 田善继

胡兆云 路佳 戴世岩 译

方立 审校

•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15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苑印刷厂排版印刷

32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7印张 176千字

1989年3月第1版

1989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册

ISBN7—5619—0053—8/H·39

定价：2.65元

译者的话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和北京语言学院院长吕必松教授的邀请，美国著名语言学家Arnold M. Zwicky于1985年秋季作为美中高级学者交流委员会派出的一名高级学者访问了中国。

Zwicky教授1940年出生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1962年毕业于普林斯顿大学(Princeton University)，获数学学士学位。1965年在麻省理工学院(The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取得语言学博士学位，1971年晋升为教授。主要研究领域包括音位学、形态学、句法学、数理语言和社会语言学；发表论著100多种；在批评生成语义学的理论和提出非转换语法的理论方面都作出过重要的贡献。

在北京语言学院讲学期间，他讲授了两门课程：界面语法(Interface Grammar)；社会语言学(Sociolinguistics)。本书根据后者的录音整理而成，Zwicky教授审阅了全部的英文记录稿并作了订正。社会语言学的研究，无论是在国外还是国内，都是“热门”。本书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作者对当前的社会语言学研究工作进行了广泛的介绍，所涉及的语言学家有拉波夫(W. Labov)、特鲁吉尔(P. Trudgill)、米尔罗依(L. Milroy)、莱文逊(S. Levinson)、哈德森(R. A. Hudson)、迪克(Van Dijk)、切夫(W. Chafe)、辛克莱(McH. Sinclair)、库尔萨德(M. Coulthards)、范舍尔(D. Fanshel)、萨克斯(H. Sacks)、斯科格劳夫(I. Schegloff)以及杰弗逊(G. Jefferson)等。作者在介绍过程中提出了自己的见解，这些见解对于掌握社

会语言学的研究方法是大有裨益的。

本书共分六讲：1. 社会语言学（田善继译）；2. 语言接触（胡兆云译）；3. 语言与社会身份（刘明霞译）；4. 话语分析（路佳译）；5. 社会语言学的统计方法（刘桓中、胡兆云译）；6. 话语的定量研究（戴世岩译）。参加文稿整理工作的还有北京语言学院的青年教师赵静洁、吴平、秦必斌。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大力支持本书的出版，我们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整理者和译者语言学知识和翻译水平有限，错误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欢迎批评指正。

译 者

于1988年2月

序

1985年秋，我有幸在北京语言学院作了两个系列讲座。其中的一个系列是社会语言学。这是一门导论课，其基本格局类似于我在俄亥俄州立大学已经讲授了多次的社会语言学。这些讲座的内容集中在广义社会语言学中的两个领域：定量的社会语言学和会话分析。前者研究语言变量之间的关系以及语言变量与非语言方面的因素，尤其是其中的具有社会文化意义的因素之间的关系；后者研究会话的组织，着重探索表现在语言特征上的组织结构。这一系列的讲座同时也谈到了其它几个题目，包括语言、思维、文化和个性之间的关系，语言接触，以及在社会语言学中得到应用的一些基本的统计概念和方法。不消多说，我在几个星期中所能讲授的只不过是每一个领域中的一些中心思想及研究结果。但是，如果在这一门导论课的基础上，同学们能够进一步去探索有关的文献并开始从事一些小的研究项目，这也就是我的希望了。

Arnold M. Zwicky 1988. 7. 13

于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

目 录

译者的话 序

第一讲 社会语言学	(1)
1.1 引言.....	(1)
1.2 什么是社会语言学.....	(2)
1.3 社会活动.....	(4)
1.4 社会范畴.....	(9)
1.5 语言特征.....	(19)
1.6 态度和信念.....	(21)
1.7 社会集团.....	(24)
1.8 语言的变体.....	(26)
第二讲 语言接触	(33)
2.1 借用.....	(34)
2.2 双语现象.....	(62)
2.3 第二语言学习.....	(72)
2.4 语域和风格.....	(78)
2.5 洋泾浜语和克里奥耳语.....	(80)
第三讲 语言与社会身分	(95)
3.1 语言差异与人的社会性.....	(95)
3.2 阶级与阶级的定量分析.....	(99)
3.3 其它社会因素.....	(105)
3.4 语言变体及其社会价值.....	(106)

3.5	语言变体与信念、态度·····	(109)
3.6	语言变体与个性·····	(112)
第四讲	话语分析·····	(116)
4.1	语言标记·····	(116)
4.2	话语分析的方法·····	(136)
4.3	会话分析概述·····	(146)
第五讲	社会语言学的统计方法·····	(158)
5.1	均值·····	(158)
5.2	意义·····	(159)
5.3	方差·····	(162)
5.4	T—统计·····	(164)
5.5	相关关系·····	(167)
5.6	方差分析·····	(176)
第六讲	话语的定量研究·····	(179)
6.1	选择项目·····	(180)
6.2	提出假设·····	(183)
6.3	收集资料的类型·····	(195)
6.4	收集资料的方法·····	(196)
6.5	确定研究的对象·····	(203)
6.6	处理所得的数据·····	(207)
6.7	描写调查结果·····	(209)
6.8	解释结果·····	(210)
6.9	评估研究人员的作用·····	(211)

第一讲 社会语言学

1.1 引言

现在，你们可以设想我在美国，正坐在一列火车里，坐在我对面的是另外一个人。我说：“**Nasty weather we are having, isn't it?**（天气真不好，对吧？）从这句话你可以看出我与那个人之间的关系，我可能不了解那个人，也可能他是一个陌生人。在英、美，和一个不熟悉的人搭话首先谈天气，这在陌生人之间是一个保险的题目。我可以对一个不熟悉的人这样说，但绝不可能对和我一起旅行的朋友说这样的话。

假如我说，“**Your face is dirty. Go wash it.**”（你的脸真脏，洗洗去。）这当然不是在对陌生人说话。在我们国家里，除了熟人之外你是不能用这样的方式让一个人去做某件事的。如果这个人是我管的，比如是我的孩子，我对他说“去洗脸”就很自然。

倘若我对一个人说：“**May I Please go and wash my face?**”（我可以去洗脸吗？）这是一句相当客气的话，与上面的情况相反，谈话的对象是管我的，我想做什么事时要得到对方的允许。在这种情况下，我可能就是孩子，而对方是管我的大人，或许我是囚犯，而另一个是狱警，我有事情要向他请示。

以上三个例子表明了我跟谈话人之间的不同关系，这些关系是通过用不同的语气表达的。具体地说，第二个例子用的是命令形式的句子“Go wash it”，而第三个例子用的却是一个问句，附加了一个表示客气的词，“Please”。例二与例三的不同也就是所选择的词和结构的不同。例一说明我与另一个人关心的是交谈的内容本身，比较起来，这句话的形式并没有内容那么重要。在英、美及其他一些国家里，这一意思与社会生活中的一条原则相联系，也就是与一个陌生人谈话时，你总要选择一个保险的题目，这个原则是美国人及操英语的人从孩提时就熟悉的。下面我将举更多的例子，不希望大家都背下来，但应记住列举这些例子的用意是什么，即语言形式和语言传达的意思可以与社会生活的某些方面相联系。我不了解中国的习惯，我希望你们想一些与例一相似的汉语例句。我们应用一些容易引起交谈的题目，自然想使一个你不认识的人开口。只要他一回答你的问题，你就会从他那里了解一些情况，可能会了解到他是从哪个说英语国家来的，知道他是美国人、英国人还是法国人，他是干什么工作的等等。每个人说的话多少会有点差别，正是这个原因，从语言的某些方面可以判断出不同人的不同社会作用及身分。以上作为我要讲的开场白。

1.2 什么是社会语言学

我们从简单的开始讲，即从社会语言学是什么开始讲。社会语言学主要研究：

Who says what to whom on which occasion.

(在什么场合谁对谁说什么。)

看起来很简单，实际上非常复杂。“what”（什么）是语言部分，即社会语言学中的语言部分。“who says what to whom”

（谁对谁说什么）包括了使用语言的人。“occasion”（场合）是关于在什么样的社会场合使用什么样的语言。人与社会情景合起来就是社会因素。语言与使用者的关系，谁对谁使用什么样的语言以及语言与情景的关系一直是我們想回答的大问题。

我们现在设想有一些总的原则，这些总的原则所说的是语言与使用者、语言应用与情景的关系。如果没有这些总的原则，研究社会语言学也就毫无意义。我已经提到在使用美国英语时应该注意的一些原则，例如支配与陌生人搭话、让某人做某事、你是否可做某事等方面的原则。这些都是语言与社会因素相关联的原则。我们可以设想人们了解这些原则，至少了解一部分语言使用的原则，但可能不知道怎样表达出来，怎样告诉别人，比如骑自行车，当有人问你如何骑时，你可能说不清楚，但你会骑。

大家都知道这些原则，因此也就知道在什么情况下使用什么样的语言，知道如何从别人使用的语言中获得信息。这所说的“知道”是无意识的，即能懂，但讲不出来。例如，我知道怎样走路、骑车、游泳以及进行其他许多体育活动，但我不能用语言表达出来。同样，我讲英语时也知道我的舌头是在做某些动作，但我说不好它是怎么动作的。现在我想学一点儿汉语，由于没有那种说不出的但确实确实存在的本领，说话前就要想一想怎么发音，发“zh”的音时就要提醒自己卷舌，这样的知识就是清晰的知识。我们都是语言学家，应该了解我们自己使用的和其他人使用的语言，还要了解人们如何使用语言。我们不能去问人家，不能让一个人在大街上停下来，问他如何运用祈使句，让他告诉我们有哪些表示客气的问话，也不可能让一个人停下来告诉我们怎样根据一个人的讲话判断他是从某一国家的哪一地区来的。我们不能让说话人描述这些原则。做为语言学家，就要想办法去揭示这些原则。研究人们是怎样做的，也就是在不同情况下说什么，谁使用什么样的语言。在研究语言与社会关系的时候，有两个值

得研究的大问题，一个属于社会部分，另一个属于语言部分。要了解社会语言学的价值，首先应该了解社会，尤其是那些对社会语言学的研究起重要作用的各种因素，也要了解语言，特别是与社会因素相关的方面。

社会因素可分为两个，一个是人，另一个是社会活动。人与人之间的某些不同在社会语言学中很重要。就语言来说，你在一个国家的哪一地区成长起来的是一个很重要的因素，你是男人还是女人也很重要。而你的耳朵怎样，手指多长，至少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人发现这些差别在社会语言学中能起什么样的作用。另外，生活中的某些社会活动也同样很重要。

1.3 社会活动

社会活动，指我们生活在这个世界里所发生的事情。有些社会活动就象舞台上演的戏，涉及的人扮演的是不同的角色。当我对一个小孩子说“去洗（你的）脸！”时，在这个节目中我充当了父亲的角色，而那个孩子扮演的则是孩子的角色。当我的孩子对另一个孩子说同样的话时，那么我的孩子便充当了另一个孩子的父亲。我们从事的社会活动如同演戏一样，有剧本、演员，也有地点，至少许多社会活动是这样的。在一些社会活动中，不同角色所起的作用是严格规定的。下面举几个具体例子。

1.3.1 饭店里

在饭馆里，顾客充当一个角色，招待员充当一个角色，会计充当的是另一个角色。你可能不记得小时候你是如何学会各种角色的。作为顾客，你在饭馆里，可以让招待员做什么呢？可以让招待员给你端饭，可以告诉他你想吃什么，但不能让他给你擦自行车。招待员的作用是很有限的，他只能做招待员应该做的事。如

果在饭馆外面，根据你们的关系，你们充当的不同角色，你可能会让他给你擦车。所谓剧本，实质上是指扮演角色时的各种指令，执行指令时的关键问题是适时，做事情应一件一件地做，有一定顺序。在饭馆里，吃饭后付钱，而不是吃饭前付钱。吃饭时，先上汤还是先上菜，也有一定的顺序。要是所做的一切不按剧本的指令进行，那么人家可能就不高兴。人们会感到这里多少有点异常。要是招待员穿着游泳衣朝着你走来时，你会知道那不是他应该做的，他违反了常规。反过来说，要是我让招待员去擦自行车，人们会认为我违反了常规，甚至会认为我发疯了。值得提醒的是，通过破坏常规可以观察到人们怎么问、怎么说的一些规律。戈夫曼（Goffman）在这方面做出过极大的努力。要是你对操英语的人说“Saw the dog the cat”（看见那只狗那只猫），他们会觉得很奇怪，甚至不知道你要说的是什么。要是你说“The dog the cat saw”（那只狗那只猫看见），他们也可能猜出你想说什么，同时也会马上判断出你不会说英语，因为你破坏了英语的句法规则。如果你破坏了社会交际常规，人们将推断出你不属于那个社会的成员。在研究语言与社会的关系方面，至少有两种方法值得考虑。一种是按照常规的做法，观察人们的言行、反应，推断出对方所充当的角色。另一种是在事情做错后，去观察、研究人们的反应。戈夫曼所采用的是后一种方法。他在大庭广众之中有意破坏常规，因而许多人第一次与他见面，就感到他很古怪。我不是在建议你们也这样做，没有必要有意破坏常规，但你们可以问人们，要是有人那样做，会有何种反应。

1.3.2课堂上

课堂也是一种演剧，在课堂上教师和学生充当的角色也是不一样的。举例来说，你们在记录和录制我的讲课，可见你们是学生。你们没有站起来打断我讲课，要是想打断我，你们必须举手

或用眼睛暗示我。我有权力不让你们在课堂上随便交谈，来回乱跑，或在教室里吃饭等等。当然，由于文化习俗不同，在一些国家，在课堂上学生进出教室都是允许的。有时，一开始只有两三个学生上课，许多人中途进来，课后他们留下来讨论课上没有听到的内容。我们是严格遵守时间的，有始有终。如果在巴西，上课的时间就没那么严格。在牙买加，上课时学生可以自由谈话，也可以对教师讲课的内容随时作出反应，师生之间的交谈是不拘形式的，在这里很难想像可以这样做。

1.3.3见面和问候

与别人见面时，应该说什么，怎么做呢？平时碰到熟悉的人怎样打招呼？这些都是大家已经知道的情景，但应该怎么说，是有严格规定的。我们见面时，有时说：“How do you do?”，有时候说：“How are you?”，可选择的余地不大。这样的问候似乎问别人的感觉如何，身体怎么样，其实与汉语中的“您好！”差不多。在见面和问候时不能说“How is your health?”

（你的健康如何）或“I hope you are feeling well.”（我希望你感觉很好），而应该用特定的客套话。事实上，这跟演戏一样，你的举止、言语在剧本上都有记载，你必须根据剧本来做，否则就破坏了规则。当然，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文化，说什么做什么很不相同。在你还没有安全会说那种语言之前就要首先学习这方面的东西。如果你做得不对，就会出现尴尬的局面，你就成了一个不受欢迎的人。

此外，你还应该学会在电话里怎样问候。即使在说英语的国家，打电话的方式也不是完全一样的。在英国，电话铃一响，表示打电话的人已经开始讲话，接电话的人就应该说：“Hello, this is ×× speaking.”（您好，这是××在说话）。然后等对方说出自己的名字，以及要说的事情。在美国你不必先说自己

的名字，只说：“Hello”（您好），然后就等着听打电话的人要说的是什么，尔后你再说。我在英国接电话时常说“Zwicky here”（佐伊基在这里），不说什么实际内容，这在英语里是非常少见的。总之，在英国，接电话时说了“Hello”之后，还要报自己的名字，然后由对方报他的名字。在美国，当你接电话时说了“Hello”之后，对方会问：“Who are you?”（你是谁），等待你的回答。如果你只说“Hello”而不把你的姓名告诉对方，你就破坏了一个小小的常规。各个国家习惯不一样，也很复杂，例如在以色列，我在开始接电话时可以说：“This is Zwicky”（我是佐伊基）。

第一次见面的情况也不太一样，习惯的作法是，一边握手一边说：“I am so-and-so. How do You do?（我是某某，您好!），对方用同样的方式通报他的名字。在电话里我们说“This is so-and-so.”，而面对面的交谈时则说“I am so-and-so.”。这种区别是说不出什么道理的，这是个事实。如果把这两种句式所用的场合对换一下，你就破坏了常规。人们会猜想你的母语可能不是英语。你们英语说得很好，但英语使用的规则繁多，掌握这些规则是很困难的，从这个意义上说，你们永远也不会成为十全十美说英语的人。当然，学习汉语也是如此，对一个外国人来说，同样也不可能成为一个十全十美说汉语的人。从这里得到的一个启示是，既然说一种外国语不可能说得那么完美无缺，那就不必总是那么苛求自己，你可以只顾说而不必考虑规则都用得是否正确。这样来说也有些过分。我们还是要立足于学好，用好一种外国语。

见面时用到的是一组规则，打电话时用到的是另一组规则，我希望你们想一下汉语相应的例子，社会语言学的研究工作就是这么开始的。首先应该考虑什么是能做的，什么是不能做的，这么去探索就会发现一些有意思的现象。以后我还要讲如何做更系

统、更科学的研究工作，但需要先去发现存在的各种社会语言学方面的事实。

1.3.4 告别

与人告别也很有意思，你必须根据不同的谈话对象、不同的场合，使用不同的语言。举例来说，在校园内我遇到我们大学的校长，我们互相不太了解，在社会关系上，他是有权力的一方，但我也是一个很重要的高级职员，我们之间谈话是相当正式的，结束谈话后一般说：“Good-bye!”（再见）。在任何情况下，分别时用这样一句客套话都是很保险的。如果我和一个熟悉的人谈话，分别时一般不用“Good-bye!”这样一种很正式的语言形式，而用“So long?”或“See you later!”。假如是一个老朋友，我则用“See you!”等。这样的说法可能有一、二十种之多。当然，也并非所有的社会活动全是这样，熟悉的人之间的谈话，聊家常、发表个人的见解、描述未来等就不像在饭馆、教室里那样严格地遵循规则。正式谈话有明确的目的、清楚的理由，去饭馆你是要吃饭，去教室你是为了学习。而亲朋好友之间的闲谈事先很难说有什么明确的目的，往往是边谈边发现目的。我相信熟人谈话时，大家都有转题的经验，只是我们常常记不起我们是怎样结束一个话题而转入另一个的，这样的谈话很普遍，没有明确的目的，也没有明确的结束信号。尽管约束熟人间的谈话的规则没有正式谈话那么多，但也还是有一些的，只不过在改变话题与谈话形式方面比较自由、灵活罢了。

值得注意的是，几个社会活动可以同时进行。例如，和朋友去饭馆吃饭，我们坐在一起，开始交谈，可以争论，也可以讲故事，这时又来了一个生人，我们跟他打招呼，分别时说了声“Good-bye!”。所有这一切都是在饭馆里发生的。这些小的活动随时会在实际生活中出现，和舞台上表演的，始终照本宣科

的节目不一样。我们可以做许多不同的事，好似同时表演许多节目一样，每当想起如此复杂的社会生活，是多么令人惊奇啊！

1.4 社会范畴

现在我们讨论另一个社会因素，关于人的因素。实际上，社会因素不仅指人的因素，而且也指集团的因素。我们首先要谈的是一部分人是如何给另一部分人分类的，比如你们如何给别人分类。根据你们的生活经验，为了某些目的，你们会把我划为美国人。分类是必要的，否则你就很难与陌生人相处，也无法预料人们将有什么样的举止。要是我们不能预料人们在社会中的举止，我们自己也就不知道怎么做。根据我不会说汉语这一点，你们会把我当作不同类别的成员，预料我会做什么样的事。你们把我划为成年人，就不会把我像孩子一样带进洗澡间，因为我可以自己去。把人分成不同的社会类别对社会交际是完全必要的，许多社会范畴与社会语言学有重要联系。在美国，人们有不同颜色的头发，有浅颜色的、淡黄色的、黑色的、红色的等等。许多美国人就是根据发色对人作出不同的分类的。例如，他们认为红头发的人感情易于冲动，性情暴躁，身体强健，有进取心，好争论等。但这些说法没有具体东西可以证实，也可能不是事实，但许多人相信。许多美国人还相信占星术，相信出生日期可以决定一个人的个性。这是一些美国人用来区分人的另一种方法。我是九月出生的，被认为具有顺从、害羞这样的性格。这些分类与语言学无关。在美国，红头发、金色头发的人与黑头发的人说话没有什么不同。九月初生的与一月初生的说话也没有什么区别。当然，其中有一些范畴对语言学还是很重要的。